

合同编号：豫财磋商采购-2025-1062-包二-补充

郑州大学 2025 年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总决赛客运保障 服务项目（包二）补充协议

甲方（全称）：郑州大学

乙方（全称）：河南飞象旅游汽车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本服务采购相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：

为确保“2025 年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总决赛”提供嘉宾境外人员媒体记者志愿者及会务保障等用车服务顺利实施，双方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签订合同（以下称原合同，原合同采购编号：豫财磋商采购-2025-1062-包二，合同金额：1200000.00 元），由于用车服务过程中实际用车数量增加，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为明确双方在服务过程中的权利、义务和经济责任，在原合同的基础上，经双方协商签订本补充协议。

补充金额：大写：拾万伍仟捌佰圆整（小写：105800.00 元）

本合同为固定总价补充协议，补充服务内容总价值即为本协议补充金额。本补充协议未尽之处，均按照原合同执行，本补充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即日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郑州大学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

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郑州中苑名都支行

户名：郑州大学

帐号：1702021109014403854

签定日期：

2025年11月26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河南飞象旅游汽车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或代理人：

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纬支行

户名：河南飞象旅游汽车有限公司

帐号：41001581010050200226

签定日期：

2025年11月26日

